证券代码:688181 证券简称:八亿时空 公告编号:2022-009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 年 3 月 9 日,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96,473,014 股的比例为 0.0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3.13 元/股,最低价为 41.4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43,485.7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回购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 60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分别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08)。

二、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2 年 3 月 9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9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96,473,014 股的比例为 0.0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43.13 元/股,最低价为 41.4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843,485.76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八亿时空液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599 证券简称:天合光能 公告编号:2022-024
转债代码:118002 转债简称:天合转债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合转债"可能满足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2 月 24 日至 2022 年 3 月 9 日,已连续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天合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50.40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65.52 元/股。若在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将触发"天合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天合转债"。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39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 5,252.00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 100 元,发行总额 525,200.00 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公司在股权登记日(2021 年 8 月 12 日,T-1 日)收市后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余额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373 号文同意,公司 525,2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1 年 9 月 1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天合转债",债券代码"118002"。

根据有关规定和《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天合转债"自 2022 年 2 月 21 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天合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50.51 元/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天合转债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2022 年 1 月 6 日,因公司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次归属登记,公司股本由 2,068,026,375 股变更为 2,073,667,807 股。转股价由 50.51 元/股调整至 50.4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2 月 21 日起生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天合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2 年 2 月 17 日,公司完成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次归属登记,公司股本由 2,073,667,807 股变更为 2,073,735,688 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小,转股价格不作调整,仍为 50.40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完成后不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在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可能成就情况

自 2022 年 2 月 24 日至 2022 年 3 月 9 日,公司股票已连续十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天合转债"当期转股价格 50.40 元/股的 130%(含 130%),即 65.52 元/股。若在未来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内,公司股票有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将触发"天合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届时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规定,公司有权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天合转债"。

三、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和《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于触发本次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后召开董事会审议是否赎回"天合转债",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相关规定,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四、联系方式

投资者如需了解"天合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9-81588826
联系邮箱:IR@trinasolar.com

特此公告。

天合光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278 证券简称:大业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0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3 月 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六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3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82,111,86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499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董事长窦勇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其他高管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2.0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2.01、议案名称: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2.02、议案名称: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2.03、议案名称: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2.04、议案名称: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2.05、议案名称:发行数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2.06、议案名称:限售期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2.07、议案名称:上市地点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2.08、议案名称: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2.09、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2.10、议案名称: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关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未来三年(2022-2024)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82,111,860	100	0	0	0	0

9、议案名称: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549,420	100	0	0	0	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467,000	100	0	0	0	0
2.00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467,000	100	0	0	0	0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100	0	0	0	0
2.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467,000	100	0	0	0	0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467,000	100	0	0	0	0
2.04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467,000	100	0	0	0	0
2.05	发行数量	467,000	100	0	0	0	0
2.06	限售期安排	467,000	100	0	0	0	0
2.07	上市地点	467,000	100	0	0	0	0
2.08	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467,000	100	0	0	0	0
2.09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467,000	100	0	0	0	0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467,000	100	0	0	0	0
3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67,000	100	0	0	0	0
4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67,000	100	0	0	0	0
5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相关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出具的承诺的议案	467,000	100	0	0	0	0
6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67,000	100	0	0	0	0
7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未来三年(2022-2024)的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467,000	100	0	0	0	0
8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467,000	100	0	0	0	0
9	关于补充确认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467,000	100	0	0	0	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律师:郭芳晋、丁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大业股份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山东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88020 证券简称:方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24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3 月 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源大道 11 号 A5 栋第六层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0,227,50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0,227,5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284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50.284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苏陟先生主持。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以及表决方式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其中董事胡云连、叶勇、高强、王靖国、钟敏、崔小乐、张政军通过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监事崔成强、喻建国通过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王作凯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全部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227,5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227,5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227,5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227,5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227,5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227,5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227,5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227,5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227,5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0,227,50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037,735	100.000	0	0.0000	0	0.0000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议案》	2,037,735	1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037,735	100.000	0	0.0000	0	0.0000
9	《关于确认公司 2021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037,735	100.000	0	0.0000	0	0.0000
1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37,735	1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全部议案均为一般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第 4、6、7、9、10 项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不存在股东回避表决的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曹平生、常宝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信达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及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方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证券代码:603311 证券简称:金海高科 公告编号:2022-009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珠海市豪迈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豪迈")出售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汇盈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珠海汇盈")100%股权,本次交易的价格为人民币 2,900 万元。

● 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

● 本次交易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

● 本次交易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公司与珠海豪迈于 2022 年 3 月 9 日签署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公司拟以人民币 2,900 万元向珠海豪迈出售持有的全资子公司珠海汇盈 100%股权。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珠海汇盈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当事人情况介绍

公司董事会已对交易各方当事人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本次交易对方情况介绍如下:

公司名称:珠海市豪迈实业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海胜
成立日期:1999 年 6 月 14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
注册地址:珠海市香洲区洲山路 63 号六楼
股权结构:周海胜(持股比例 90%)、陈少丽(持股比例 10%)

经营范围:出版物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文件、资料等其他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品批发;家用电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通讯设备销售;建筑材料销售;纸制品销售;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珠海豪迈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珠海豪迈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如下:2021 年资产总额 6,806 万元,资产净额 1,947 万元,营业收入 6,498 万元,净利润 23 万元。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名称:珠海汇盈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壁赟
成立日期:1999 年 9 月 6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 万元
注册地址:珠海市斗门区白蕉镇城东金坑中路 19 号 4 栋(厂房)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经营范围:组织群众文化活动;影视器材租赁;会展及展览服务;企业策划;网络工程(不含上网服务);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塑胶制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权属状况说明

珠海汇盈股权权属清晰,不存在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也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交易标的财务情况

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 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1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458,590.21	4,677,072.61
负债总额	5,192,983.34	6,228,660.49
资产净额	-1,734,393.13	-1,551,587.88
项目	2020 年 1-12 月	2021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820,114.27	553,180.95
净利润	316,277.86	182,805.25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及公平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900 万元,该价格确认的基础为目标公司现持有全部资产价值,其中,不动产为土地两块(含土地证)、房屋两栋(含房产证)。在参考资产价值的基础上,在保障公司利益及股东权益的前提下,双方经共同协商确定交易价格进行交易。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1、土地

(1)宗地号 706034,工业用地,用地面积 1446.31 平方米。按该片区工业用地评估价 463 元/平方米计算,价值约 67 万元。

(2)宗地号 706020-2,商业服务业、住宅用地,用地面积 2092.10 平方米。该片区商业用地评估价 4481 元/平方米,住宅用地评估价 7533 元/平方米,按容积率 1.0 计算,其中按 10%商业(209.21 平方米)计算价值约 93.7 万元,按 90%住宅(1882.89 平方米)计算价值约 1418.4 万元,合计约 1512.1 万元。

2、建筑物:

(1)宗地号 706007,功能为厂房,用地面积 573.72 平方米,建筑面积 2848.00 平方米。用地按该片区工业用地评估价 463 元/平方米计算价值约 26.6 万元,建筑按造价 2000 元/平方米计算价值约 569.6 万元。

(2)宗地号 706006,功能为厂房,用地面积约 576.22 平方米,建筑面积 2956.53 平方米。用地按该片区工业用地评估价 463 元/平方米计算价值约 26.7 万元,建筑按造价 2000 元/平方米计算价值约 591.3 万元。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2022 年 3 月 9 日,公司与珠海豪迈签订了《股权转让意向协议》,《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协议主体

甲方: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珠海市豪迈实业有限公司

(二)交易价格及支付方式和期限

1、目标股权转让价格确定:以截止至本协议签署日目标公司持有的全部净资产为计价标的,甲、乙双方确定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900 万元,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万元整(以下用 2,900 万及同类方式表述阶段支付金额)。该价格确认的基础为目标公司按现持有全部资产价值计算。此外,目标公司持有全部不动产为土地两块(含土地证)、房屋两栋(含房产证)。如在交易过程中发现有债务或瑕疵,双方可向下调整交易价格或取消交易,但价格不作向上调整。

2、转让价款支付:

(1)本意向协议签订后,乙方支付意向金人民币 300 万元。甲方收到该意向金 7 日内,按照乙方要求的尽调清单提供相关资料或进行相关情况介绍。如乙方经尽调后确认继续进行交易,则该意向金计入目标股权转让价格中应支付的定金;如乙方尽调后发现有无法接受或无法确认的瑕疵,无论该瑕疵是否经事后证明,乙方均有权要求取消交易并要求甲方无息退回全部意向金,乙方应向甲方出具书面取消交易的通知书,自通知书到达甲方之日起方为取消交易日。甲方应于取消交易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内退回全部意向金,否则按每日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乙方尽调后确认继续交易的,七个工作日内,双方签署股权转让的相关正式协议及相关文件,签署后乙方支付至总价款 30%的定金(含意向金)。

(3)所有股权变更登记文件签署完毕后,双方应在三个月内向工商登记机关递交股权变更登记申请,递件后次一工作日内,乙方支付至总价款的 90%(含意向金、定金)。

(4)股权变更登记完成后七个工作日内,乙方支付至总价款的 100%。

(三)附加或保留条款

如果在尽职调查中,乙方发现存在对本协议下的交易有任何实质影响的任何事实(包括但不限于目标公司未披露之对外担保、诉讼、不实资产、重大经营风险等),甲、乙双方应当讨论并尽其努力善意地解决该事项。若甲方不能解决该事项至乙方(合理)满意的程度,乙方可以给予甲方书面通知的方式终止本协议。

(四)生效

1、本协议签署时应取得各方有权决策机构的批准和授权。

2、本协议在甲方、乙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公章后始生效。

五、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股权出售事项不涉及人员安置、债务重组等情况,亦不涉及公司管理层人事变动等其他安排。本次交易完成后不存在可能产生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的情形。

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不再持有珠海汇盈的股权,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变更,珠海汇盈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核算。公司不存在为珠海汇盈提供担保、委托理财以及珠海汇盈占用公司资金等方面的情况。

本次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态、经营状态产生不利影响。该项交易将增加公司 2022 年利润总额约 2,900 万元(对公司本期业绩的具体影响,以审计师年审结果为准),有利于优化资产结构与资源配置,提高资产利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长期发展战略。

特此公告。

浙江金海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2-007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二期)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增持计划的规模:本次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增持计划的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由增持主体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和二级市场波动情况独立判断买入时点和价格,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增持计划的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4 日起 6 个月内。

●相关风险提示: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后续增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增持股份 9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增持金额 600.42 万元。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顾家家居"或"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二期)的公告》,计划自公告披露之次日起 6 个月内增持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法披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公司部分经销商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二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现将增持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经销商参与认购的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私募基金。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持有公司股份 9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公司经销商拟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分享公司发展成果,实现公司长远发展与经销商利益的结合。

2、增持股份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3、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

4、增持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由增持主体根据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和二级市场波动情况独立判断买入时点和价格,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5、增持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4 日起 6 个月内。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后续增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时间和价格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四、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增持主体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股份共 9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2%,增持金额 600.42 万元。

五、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816 证券简称:顾家家居 公告编号:2022-008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持计划的规模:本次拟增持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 增持计划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0 元/股。

● 增持计划的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次日起 6 个月内。

● 相关风险提示:

1、在增持期间,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增持计划确定的价格,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增持主体所需自筹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一、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李云海先生或其参与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信托计划及资管计划等。

2、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李云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A 股股票 732,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0.12%。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公司目前具有较好的投资价值。

2、增持股份种类:公司无限售流通 A 股股份

3、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4、增持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00 元/股。若公司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自股价除权、除息日起,相应调整增持价格上限。

5、增持期限:自本公告披露之次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资金来源: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1、在增持期间,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增持计划确定的价格,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只能部分实施的风险;

2、增持主体所需自筹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增持主体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8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增持主体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2-017
证券代码:113615 证券简称:金诚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近日取得了部分经签字盖章的日常经营合同文件,其中主要合同的情况如下:

一、工程项目及合同主要情况

(一)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地采铁矿石回采承包合同

1、工程地点:海南省昌江黎族自治县石碌镇

2、承包范围:包括北一西区、北一东区和保秀矿区的采场、-120M 中段有轨运输、卸载站及卸矿槽的维护,卸载站轨道面以下 30M 范围内的观测。

3、主要承包内容:采矿生产的中深孔凿岩、爆破落矿、铲运出矿、-120M 中段振动放矿机放矿、-120M 中段有轨运输、卸载站卸矿;卸载站及卸矿槽的维护,卸载站轨道面以下 30M 范围内的观测;-120M 中段废石及副产矿运输等。

4、承包期限:本期采矿生产合同期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始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批复的开工报告为准)。

5、合同价款: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合同,合同总价约人民币 50,000 万元(不含税),最终总价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6、合同双方当事人

发包方: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承包方: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合同生效:双方约定本合同自 2022 年 1 月 1 日开始生效。

(二)呷村银多金属矿扩能工程施工合同

1、工程地点:四川省甘孜州白玉县麻邛乡呷村矿区

2、工程内容:呷村银多金属矿扩能工程相关的井巷掘支及安装工程等。

3、工程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所示全部内容及发包方指定的施工内容。

4、合同工期:项目建设工期自开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5、合同价款: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合同,合同总价约人民币 11,367 万元(不含税),最终总价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结算。

6、合同双方当事人

发包方:四川鑫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承包方: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合同专用章或公章之日生效。

二、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以上合同为本公司的日常经营合同,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的业绩将产生一定的影响,有利于促进公司未来业务发展。

2、以上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市场交易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

3、以上合同的履行对本公司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不会因履行该合同而对合同对方形成依赖。

三、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1、合同双方履约能力良好,但由于合同期限较长,存在因双方经营状况发生变化而导致丧失履约能力的风险。

2、矿山开发服务行业存在固有的高危性,在项目生产运营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的自然灾害、设备故障、爆破事故等突发危险情况,都可能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在未来大量现场作业活动中,一旦运用技术失当或工程组织措施不力,造成工程质量隐患或事故,则会对项目后续业务的开展等产生不利影响;部分工程合同履行期限较长,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遇到市场、政治、环境等不可预计的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会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

3、目前新型冠状病毒在全球蔓延,若疫情在短期内不能得到有效控制,可能会对合同履行带来不利影响,包括但不限于因人员隔离或项目所在地封锁导致的人员流动及物资运输困难、生产效率降低、合同无法正常履行、业主回款周期延长、客户资本投资减缓等,影响程度取决于疫情持续时间、防控进展以及项目所在地防控政策的实施情况。

在此,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9 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2-018
证券代码:113615 证券简称:金诚转债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3 月 9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丰台区育仁南路 3 号院 3 号楼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2,402,56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7.545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王青海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合法有效。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吴邦富先生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投资建设两岔河矿段(南段)磷矿 80 万吨/年采矿工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282,402,56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投资建设两岔河矿段(南段)磷矿 80 万吨/年采矿工程的议案	27,959,9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所涉及的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丽、罗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上述两位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并依法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9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3 月 9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路 666 号 A 栋 2 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1,559,09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5.510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董建军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1,456,600	99.8881	102,300	0.1117	196	0.0002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1,456,600	99.8881	102,300	0.1117	196	0.0002

3、议案名称: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1,456,600	99.8881	102,300	0.1117	196	0.000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0	0.0000	102,300	99.8088	196	0.1912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0	0.0000	102,300	99.8088	196	0.1912
3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0	0.0000	102,300	99.8088	196	0.191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上述议案中,议案 1 为特别议案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金诗晟、陈小彤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3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499 证券简称:翔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10
转债代码:113566 转债简称:翔港转债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了上述议案。

鉴于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之一凌云先生因个人原因从公司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根据 201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中对董事会的授权的相关规定,拟对上述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94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减少 29,400 股,注册资本相应减少 29,400 元,因公司可转债处于转股期,最终注册资本及总股本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为准,以公司 2022 年 2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201,181,916 计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01,181,916 股减少至 201,152,516 股,注册资本由 201,181,916 元减少至 201,152,516 元。

现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该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康桥西路 666 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申报时间:2022 年 3 月 10 日起 45 天内(9:30-12:30;13:30-17:3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

3、联系人:宋钰锟、董颖异

4、电话:021-20960623*737

5、传真:021-58126086

6、邮箱:yukun.song@sunglow-tec.com、dyy@sunglow-tec.com

特此公告。

上海翔港包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